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冉蕙甄
電話：2991111分機8672
電子信箱：d9723@tn.edu.tw

受文者：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一)字第11105263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裝

主旨：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辦理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敬邀各大專生及農村社區在地設計師共襄盛舉踴躍參加，檢附徵件須知及活動海報1份，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111年4月18日水保投農字第1111962836號函辦理。

二、活動辦法：

(一)報名及收件期間:即日起至111年5月31日。

(二)參加資格:報名對象不限個人或團體，歡迎對喜愛社區營造，對於社區環境改造有想法、有遠見的民眾一起參予。

(三)報名方法

1、徵件資料領取方式: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kWNVexP9CGwbXGNv6_XF_zr1kvleaY6y?usp=sharing

2、紙本報名:檢附資料檢核表、活動報名表、徵件計畫書、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著作權授權同意。(於收件截止日前缺件視同放棄)

3、請郵寄或親送至雲林縣大埤鄉三結村中埤163號，收件人天行健創意行銷有限公司程小姐收(0975030206)。

線

三、如有相關疑義，請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承辦人：張祐荏，電話：049-223-1169。

正本：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
副本：本局學輔校安科

裝

訂

線

# 雲林濱海

# 地景創意競圖活動







**活動目的：** 冀望透過創作者的創意構思，融入在地文化及自然素材，創造雲林濱海獨特風貌，並傳遞文化、環境永續的理念。

**參與資格：** 不限個人或團體，歡迎對喜愛社區營造，對於社區環境改造有想法、有遠見的您皆可以參加，參加作品以一件為限

**評選比重：** 提案創意與構思20%、設計理念和在地文化融合度20%、施作材料與在地契合度20%、整體設計之互動性呈現效果20%、執行可行性20%

**徵件時間：**

**111/05/31 徵件截止**

**111/06/10 公開評選**

**獎勵內容：**

第一名 1組：每件獎金新台幣 **5萬元及獎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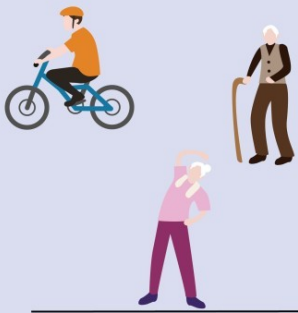
第二名 1組：每件獎金新台幣 **3萬元及獎盃**

第三名 1組：每件獎金新台幣 **2萬元及獎盃**

優 選 10 組：每件獎金新台幣 **5千元及獎狀**

※前三名及及優選組前2名之作品將施作於雲林濱海地區

文件下載



指導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主辦單位 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承辦單位 天行健創意行銷有限公司

附件一

# 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
# 資料檢核表

<table>
<tr><th colspan="2">資料檢核表</th></tr>
<tr><td>參賽者</td><td>承辦單位<br>（本欄位由承辦單位填寫）</td></tr>
<tr><td>☐ 附件 1 資料檢核表</td><td rowspan="6">☐資料齊全<br><br>☐資料缺漏 _____ 項<br>_____ 已通知資料缺漏<br>☐備註：</td></tr>
<tr><td>☐ 附件 2 活動報名表</td></tr>
<tr><td>☐ 附件 3 創作計畫書</td></tr>
<tr><td>☐ 附件 4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td></tr>
<tr><td>☐ 附件 5 個人著作權授權同意書</td></tr>
<tr><td>☐ 附件 6 徵件資料電子檔光碟/USB</td><td></td></tr>
<tr><td>☐ 註記親簽處皆已簽名</td><td>承辦單位（承辦單位簽章）</td></tr>
</table>

※本人已檢核完畢，且保證所檢附之資料皆屬實，並同意遵守活動辦法。

報名者簽章: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附件二

# 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報名表

| 參賽者基本資料表 | |
|---|---|
| 個人/姓名： | |
| 團體名稱： | |
| 聯絡人： | |
| 聯絡電話 ：＿＿＿＿＿＿＿＿＿＿（團體請填聯絡人電話） | |
| 電子信箱 | |
| 通訊地址 | □□□-□□ |
| 個人或團體簡介（自由填寫） | |

※本人保證所檢附之報名資料皆屬實，並同意遵守活動辦法

報名同意簽章：（簽章）

中華民國　111年　　月　　日

附件三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 南投分局

## 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
## 計畫書

個人姓名/團體名稱：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 一、　作品簡介

（一）作品名稱

（二）作品主題

（三）作品設計理念(設計理念必須符合本活動目的)

## 二、　作品設計

（一）作品平面圖或立體圖

（二）作品尺寸規格

（三）作品建議使用材料、技術製作流程說明

(以上為必需提供項目，其格式可自行調整)

附件四

# 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
#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為了保障您的權益，請務必詳閱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

一、 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之主辦單位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以下簡稱機關）為聯繫及辦理比賽等相關業務之需求，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機關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二、 您所提供以下的個人資料：姓名、連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 或居住地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皆受機關保全維護，並僅限於本活動使用。

三、 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機關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機關有權終止您參賽之權利。

四、 您同意機關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連絡、提供您機關之相關業務資訊，以及其他隱私權保護政策規範之使用方式。

五、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機關（一）請求查詢或閱覽、（二）製給複製本、（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或（五）請求刪除。但因（一）妨害國家安全、外交及軍事機密、整體經濟利益或其他國家重大利益、（二）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三）妨害機關或第三人之重大利益，機關得拒絕之。

六、 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機關將主動或依當事人之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該個人資料。但因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或經當事人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七、 機關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應查明後，於電話或信函或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中，擇其適當方式通知您。

八、 您瞭解此一同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機關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九、 當您親自簽章完成後，即視為您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且同意遵守所有事項，謝謝。

□本人同意□本人不同意。

本人簽署　：　　（簽章）

法定代理人：　　（簽章）

註：未滿20歲之作者須法定代理人簽署

中華民國　111年　　月　　日

附件五

# 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
#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立授權同意書人／團體**＿＿＿＿＿＿＿＿＿＿＿＿茲參與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以下簡稱本計畫）之甄選，爰立書授權同意如下：

一、**著作名稱：**＿＿＿＿＿＿＿＿＿＿＿＿＿＿＿＿（以下簡稱本著作）。

二、**被授權人：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三、**授權範圍：**

（一）經審查獲選後，立書人同意將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授權被授權人，於執行本計畫之目的範圍內，不限方式、時間、次數及地域，以現在或未來發展之技術方式為非營利之利用，並同意被授權人得於授權範圍內再授權。前開授權範圍包括但不限於：本著作（包含其原始教案或素材）之修整、格式之變更，增刪或變更文句，以及經數位化、重製、編輯等加值流程後於平台內傳輸及收錄於資料庫，並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網際網路、無線網路或其他公開傳輸方式，提供用戶進行檢索、瀏覽、下載、傳輸、列印等符合電子資料庫之用途，或其他基於政策宣導需求之利用。

（二）立書人同意上開授權範圍，於本著作因本計畫之執行而修整、格式變更或編輯之著作內容亦有適用。

四、**授權期間：**不限期間。

五、**授權費用：**無償。

六、**著作權之擔保：**

（一）立書人聲明及保證本著作係原創性著作，若利用第三人之著作並擔保已獲得原著作權人之授權同意，絕無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若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或共有之著作，立書人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或共有著作人本授權同意書之內容，並經各共同或共有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同意書。

（二）立書人如有違反前項之擔保致他人受有損害者，將自行處理並承擔法律責任，概與被授權人無涉，並應賠償被授權人因此所受之損害。

七、**著作權之約定：**

（一）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立書人仍得行使其讓與著作權於第三人之權利，但無礙於本件既存之授權；其再授權時亦同。

（二）被授權人尊重立書人之具名權。除另有約定外，被授權人應依著作權法之規定適當表明立書人為本著作之著作人（或共同、共有著作人）。

八、**補充條款：**

本授權同意書未盡事宜，悉依本計畫推行實際需求以及誠信原則補充解釋之。

九、**準據法：**

本授權同意書適用中華民國法律，並約定以被授權人所在地之法院為管轄法院。

十、**授權書之成立：**

本授權同意書經立書人簽署後交付被授權人收執之同時成立，無須被授權人另為簽署。

此致

**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立同意書人／團體（團體代表人：_____）**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通信地址：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立同意書人簽名／團體及代表人簽章**

# 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
## 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
## 徵件須知

### 一、 活動目的

本計畫希望藉由軟性藝術活動導入社區，串聯雲林海線社區，活化凋零的漁港、無法耕作之農地、廟宇及社區，透過社區及創作者的活化創新思維重新定義社區價值，建立永續發展的農、漁村社區。

冀望透過創意構思，將孕含豐富的文化、風采、物產與歷史，將自然風貌帶入日常生活中，運用在地文化元素、自然素材可以經過創作者的巧思創意設計後再生，透過「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傳遞文化、環境永續的理念。

面臨雲林濱海之鄉鎮，因社會變遷產生城鄉人口分配不均和高齡化等問題，漁村正面臨發展落後局勢，經由參與「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的創作者之創新理念，引動社區將創作者的構想轉換為創意作品，呈現在雲林沿海鄉鎮各地-成龍社區、梧北社區、金湖休閒農業區、馬蹄蛤主題館…等，創造共享價值，攜手共同處理社會需求與建立友善環境，不但創造生態與文化經濟價值，也為社會創造價值。

## 二、 活動辦理辦法

### （一） 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主辦單位：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承辦單位：天行健創意行銷有限公司

### （二） 徵件期間

報名及收件期間:即日起~2022 年 5 月 31 日

### （三） 參加資格

- 報名對象不限個人或團體
- 歡迎對喜愛社區營造，對於社區環境改造有想法、有遠見的您一起來參加。

### （四） 報名方法

- 徵件資料領取方式: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kWNVexP9CGwbXGNv6_XF_zrlkvleaY6y?usp=sharing

- 紙本報名: 檢附資料檢核表、活動報名表、徵件計畫書、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著作權授權同意。(於收件截止日前缺件視同放棄)

  請郵寄或親送至:雲林縣大埤鄉三結村中埤 16-3 號

  收件人:天行健創意行銷有限公司-程小姐收（0975-030206）

※競圖文件一旦收件後，得獎者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退還或增減任何內容。

**（五） 報名收件截止日**

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郵寄以「以郵戳為憑」)

**（六） 創意構想設計條件:**

- 以活動目的為核心理念

  【經由活動參與者的創意構想，引動社區利用在地元素自然素材，有效解決農村生態環境及農、漁村發展之問題。】

- 創作材料 70%來自在地元素自然素材（漂流木、蚵殼、竹子……等）
- 考量社區施作量能，建議設計競圖之成品規格以 5~30 立方公尺為主。
- 創作設計需評估施作的可行性與在地關聯性

**（七） 徵件辦法**

- 徵件紙本資料:資料檢核表、活動報名表、徵件計畫書、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個人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 徵件資料電子檔光碟(USB)一份:內含附件文件資料、參選圖(平面圖或立體圖)檔案格式 DWG、PDF、JPG 皆可。
- 每一參賽者（團體）參加作品以一件為限。

- 送件資料說明

1. 參選圖呈現方式；可用 3D 模擬圖、手繪圖、模型等方式呈現，若以圖片呈現，請注意清晰度。
2. 檢附文件檢核表
3. 請確保送件資料皆屬實，同意遵守「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之相關規範

## （八） 評選方法

- 評選委員將由熟悉雲林海岸藝術、自然環境脈絡之專家學者及主辦單位共同組成。
- 評選比重：提案創意與構思 20%、設計理念及在地文化融合度 20%、施作材料與在地環境契合度 20%、整體設計之互動性呈現效果 20%、執行可行性 20%。

## （九） 獎勵內容

- 第一名 1 組：每件獎金新台幣 5 萬元及獎盃。
- 第二名 1 組：每件獎金新台幣 3 萬元及獎盃。
- 第三名 1 組：每件獎金新台幣 2 萬元及獎盃。
- 優選 10 組：每件獎金新台幣 5,000 元及獎狀。

## （十） 其他

✓ 獎金、獎狀與紀念品於頒獎典禮當天發放，日期由主辦單位另

行公告之。

- ✓ 此活動主旨希冀發揮社會責任與社會影響力，創造社會價值，獲獎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及優選組前 2 名之創作者，具有擔任輔導社區現地實際施作之責任。
- ✓ 本須知未盡事宜，將視實際需要進行調整及補充，另行公告通知。
- ✓ 本活動聯絡窗口:程小姐 0975-030206

檔　　號:
保存年限: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函

地址：54062 南投市復興路350號
承辦人：張祐荏
電話：049-223-1169
傳真：
電子信箱：a1012252@mail.swcb.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水保投農字第11119628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徵件須知及活動海報（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徵件須知.pdf、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附件.pdf、活動海報.pdf）

主旨：為辦理乘著海風藝起去旅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請協助函文各大專院校，敬邀各大專生及農村社區在地設計師共襄盛舉踴躍參加，檢附徵件須知及活動海報1份，請查照。

說明：

一、本計畫希望藉由地景創意競圖活動導入社區，串聯雲林海線社區，活化凋零的漁港、無法耕作之農地、廟宇及社區，建立永續發展的農、漁村社區。

二、雲林濱海地景創意競圖活動得獎作品將頒發獎金、獎狀，獲獎前3名及優選前2名之創作可於指定區域指導社區共同完成設計之創作，即日起至5月31日止採紙本報名。

三、本次地景創意競圖徵件可用3D模擬圖、手繪圖、模型等方式呈現，評分項目包含創意與構思、設計理念及在地文化融合度、施作材料與在地環境契合度、整體設計之互動性呈現效果及執行可行性，歡迎各大專院校及農村社區在地設計師共襄盛舉踴躍參加。

正本：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口湖鄉成龍社區發展協會、雲林縣四湖鄉箔東社區發展協會、雲林縣口湖鄉台子社區發展協會、雲林縣麥寮鄉三盛社區發展協會、彰化縣線西鄉線西社區發展協會、雲林縣口湖鄉梧北社區發展協會、雲林縣口湖鄉蚵寮社區發展協會、雲林縣口湖鄉金湖休閒農業發展協會

副本：本分局農村營造課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4/18 16:48:33

裝 訂 線